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12月27日通过专人、邮件等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3000 万元(不含税)收购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分公司的全部实物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负债和劳动力,最终以双方共同确认的固定资产明细、存货明细和债权债务明细为准。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顾瑜女士、杨经宇先生及谭显兴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3）。

2. 审议通过《关于向印尼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柳州八菱”）于2016年在印度尼西亚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印尼八菱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印尼八菱”），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95%，柳州八菱持股比例为5%。

现根据印尼八菱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按公司与柳州八菱的持股比例分别向印尼八菱增资85.5万美元、4.5万美元，合计90万美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期限将于2020年1月20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继续展期一年，至2021年1月20日止。存续期内（含延展期），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董事杨经宇先生、谭显兴先生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4）。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